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实用9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一

乙方：

第一条 乙方所承揽的锅炉安装系包工包料。应保质，保量，保工期，保安全，保文明施工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第二条 甲方只提供一台2吨的蒸汽锅炉，其他设备及辅助件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乙方所有施工均应按照国家安全质量标准施工，锅炉安装使用应符合各项国家标准。

第四条 该锅炉承揽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元)。工程付款方式为分期给付安装前需给付工程款40%；乙方的所有材料到厂后给付工程款30%；锅炉安装验收合格后给付工程款20%；剩余10%的工程款于验收合格起一年后给付。

第五条 施工工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完工，项目工期为 天。

第六条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设备使用安全及人员安全责任由乙方独立承担。

第七条 乙方按锅炉国家安装标准施工后，由乙方负责组织进

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双方责任与义务：

1、为乙方现场施工提供施工用电、场地，为乙方安装人员提供住宿。

乙方：

1、按合同和甲方的技术要求，确保安装工期与工程质量。

2、符合安全生产的要求，文明施工。

3、提供完整的工程资料。

4、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如未达到安装标准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承包方无条件拆除和重新施工。承包方应立即整改施工，直到符合约定的标准，工期不予顺延。

第九条 辅机设备须符合国家标准，保修一年(验收合格后起算)。

第十条 除锅炉单机外其余所有附属设备、材料均由乙方负责运送到甲方施工场地。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

1、如任一方违约，均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2、争议解决程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双方友好协商，若协商不成，依法向阿荣旗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附辅机设备报价明细表。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二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承租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物资的品名、规格、数量、质量。(详见合同附件)

第二条 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计\_\_\_\_\_天。承租方因工程需要延长租期，应在合同届满前\_\_\_\_\_日内，重新签订合同。

第三条 租金

第四条 押金(保证金)

经双方协商，出租方收取承租方押金\_\_\_\_\_元。承租方交纳后办理提货手续。租赁期间不得以押金抵作租金；租赁期满，扣除应付租赁物资缺损赔偿后，押金金额退还承租方。

第五条 租赁物资的维修保养

租赁期间，承租方对租用物资要妥善保管，并负担维修保养

费用。租赁物资退还时，双方检查验收，如有损坏、缺少、保养不善等，要按双方协商议定的《租赁物资缺损赔偿及维修收费办法》，由承租方向出租方偿付赔偿金、维修及保养费。

## 第六条租赁合同变更

1. 在租赁期间，出租方如将租赁物资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正式通知承租方，租赁物资新的所有权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出租方。
2. 在租赁期间，承租方不得将租赁物资转让、转租给第三方使用，也不得变卖或作抵押品。

##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 出租方违约责任：

(1) 未按时间提供租赁物资，应向承租方偿付违约期租金\_\_\_\_\_%的违约金。

(2) 未按质量提供租赁物资，应向承租方偿付违约期租金\_\_\_\_\_%的违约金。

(3) 未按数量提供租赁物资，致使承租方不能如期正常使用，除按规定如数补齐外，还应偿付违约期租金\_\_\_\_\_%的违约金。

(4) 其他违约行为\_\_\_\_\_。

### 2. 承租方违约责任：

(1) 不按时交纳租金，应向出租方偿付违约期租金%的违约金。

(2)逾期不还租赁物资，应向出租方偿付违约期租金%的违约金。

(3)如有转让、转租或将租赁物资变卖、抵押等行为，除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限期如数收回租赁物资外，承租方还应向出租方偿付期租金%的违约金。

(4)其他违约行为\_\_\_\_\_。

###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当事人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由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本合同附件\_\_\_\_\_份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出租方：\_\_\_\_\_ (公章)

地址：\_\_\_\_\_

法人代表：\_\_\_\_\_ (签章)

年月日

承租方：\_\_\_\_\_ (公章)

地址：\_\_\_\_\_

法人代表：\_\_\_\_\_ (签章)

年月日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三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项目名：西峰区黄官寨当庄队居民安置小区二期工程
- 2、工程地点：黄官寨当庄队
- 3、工程面积：约41000m<sup>2</sup>
- 4、施工范围和内容：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安装工程、采暖工程及消防安装工程。
- 5、合同价款：约9160000.00元
- 7、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 8、质量等级：合格

## 二、甲方的责任、义务

- 1、甲方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规对该项目管理，承担部分协调职责。
- 2、甲方按照《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本项目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 三、乙方的责任、义务

- 2、乙方必须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国家规范和甲方质量要求进行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图纸有差错的，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建议。
- 3、图纸变更必须经甲方报设计人员同意，甲方签字认可后执

行

4、乙方必须对所承接的项目建立质量体系来进行施工管理，并接受甲方对该质量体系进行的审查，如出现不符合情况，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在施工管理中，明确施工人员，必须经过培训且持有相应的施工上岗证等资格证件，方可上岗，否则后果自负。

6、乙方必须保证安全施工，由乙方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 四、竣工与保修

1、甲方在接到乙方的竣工通知书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验收

2、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相关规定期限进行保修。

3、保修期内发生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规定期限内来人进行修复。

#### 五、工程结算

1、结算依据：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合同签订后甲方前期不向乙方付工程款，安装工程量完成60%以后，甲方按所完成的工程量支付乙方60%工程款，其余款项待竣工验收后两个月内支付到97%，保修期满结清剩余工程款。

#### 六、违约责任

3、双方若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 七、合同的变更、补充、解除

2、其它未尽事宜，比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签订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的终止在双方完全履行之后，方可解除合同

4、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不影响合同中结算和维保条款的效力。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四

发包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严肃履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编号：\_\_\_\_\_

4. 工程范围和内容：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5. 工程造价：全部工程施工图预算造价人民币\_\_\_元，其中：人工费\_\_\_元\_\_\_ (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 第二条 工程期限

全部工程自\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年\_\_月\_\_日竣工(各单项工程开、竣工日期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2. 施工前各项准备工作，双方应根据工程协议书中第三条规定，分别负责按照完成。

3.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顺延期限，应由双方及时协商，签订协议，并报有关部门备案。

(1) 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而被迫停工者；

(2) 因甲方变更计划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3) 因甲方不能按期供图、供料、供设备或所需之材料、设备不合要求，而被迫停工不能顺利施工者。

## 第三条 物资供应

1. 全部工程所需的物资按下列第()项供应方式办理。

(1) 特殊材料、统配、部管材料及统配、部管的机电产品，均由甲方负责采购，供应至乙方指定地点。其他材料由乙方负责采购供应。

(2) 统配、部管材料，由乙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调剂使用，特殊材料及统配、部管的机电产品，由甲方负责采购供应至乙方指定地点，其他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采购供应。

(3) 包工不包料工程，全部材料、设备由甲方采购供应到现场或指定的加工地点。

(4) 其他方式：

---

2. 由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和设备的品种、规格、数量及进场期限(详见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3. 成套设备和非标准设备, 由甲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及加工, 引进成立设备在交付乙方前, 由甲方负责检验。甲方委托乙方总包承办设备订货及非标准设备加工, 应另签订协议。

4. 工程所需材料, 如因供应部门的规格、品种或材质不能满足工程要求, 必须以其他规格、品种代替或加工处理时, 应事先取得原设计单位和甲方同意, 并由三方签订协议后实行。由于代用或加工而发生的量差、价差及加工费, 应按现行规定办理结算。

5. 凡应附有合格证明的材料, 在进场时必须由供应方负责验证; 如无合格证明, 必须经供应方试验合格后方准使用, 其试验费用, 应由供应方负担。因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对有出厂合格证明的材料要求重新试验, 其试验费用, 应由甲方负担。

6. 由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和设备, 如未按时供应、或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 经双方努力仍无法解决、因此造成乙方的损失, 应由甲方负担。

#### 第四条 工程款结算

1. 全部工程造价的结算方式按下列第()项规定办理。

(1) 以审查后的施工图预算加增减变更预算进行结算。

(2) 按施工图预算加包干系数确定的包干造价结算, 包干范围以外的费用, 另按有关规定付款。

(3) 按标准施工图单方造价包干结算, 包干范围以外的费用,

另按有关规定付款。

(4) 包工不包料工程，按预算定额规定的人工费结算。

(5) 招标的工程，按中标的价款结算。

2. 工程款拨付与结算办法，按现行规定办理(详见附件)。

## 第五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1. 乙方要依据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以及设备要求组织施工，要全部达到合格。

2. 要坚持按图施工，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如遇下列情况给对方造成窝工、返工，材料、构件的积压，施工力量和机构调迁等损失，应由责任方负担。

(1) 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部分，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由甲方在七天内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经甲乙双方签订协议后，方准施工。

(2) 在施工中，如遇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应在施工前，按审批程序重新报批，经审查处审核工程预算，经办银行审查投资后，并由甲乙双方签订协议，方可施工。否则，任何一方不得强行施工。

(3) 在施工中，如遇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对在建工程，应商定做到安全部位。

(4) 在施工中，如发现甲方投资不足，不能按时拨付工程进度款，而中途停建、缓建，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3. 乙方应严格执行隐蔽工程验收制度，凡隐蔽工程完成后，必须经过验收作出记录，方能继续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隐蔽工程在隐蔽以前，乙方应当通知甲方检查。甲方没有及时

检查的，乙方可以自行检查，填写隐蔽工程检查记录，并将该记录送交甲方。事后甲方对该隐蔽工程进行检查，符合质量标准的，检查费用由甲方负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检查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没有通知甲方检查，自行隐蔽工程的，检查费用由乙方负担。

4. 甲乙双方在施工中遇到工程生项，应按定额管理办法报批。变更工程协议所附的变更预算，应在施工前及时送经办银行，做为结算工程款之依据。

## 第六条竣工验收、结算与保修

1. 乙方在单项工程竣工前五日将验收日期以书面通知甲方届时验收，如甲方不能按时参加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取得乙方同意后，另订验收日期，但甲方须承认竣工日期，如再不按时参加验收，其所发生的管理费和各项损失均由甲方承担。并偿付给乙方按预算造价每日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2. 竣工工程验收合格，从验收之日起三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甲方不能按期接管，致使验收后的工程发生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3. 某项工程中的单位工程，如需单独移交甲方，在移交时，双方应办理中间验收手续，作为该单位竣工工程验收之依据。

4. 在进行竣工工程验收中，如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规定，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并在双方议定的措施和期限内完成。经验收合格后，再行移交。由此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偿付给甲方按预算造价每日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5. 工程已基本竣工，如遇某种材料或设备双方均无法解决，致使该项工程不能全部按期竣工，经双方研究同意，可做减项竣工，并对已完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

(1) 增减变更文件和其他洽商记录；

(2)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和中间交工验收记录；

(3) 工程竣工后，应绘制竣工图，工程变更不大的由施工单位在原施工图上加以说明，提交建设单位存档。工程变更较大的，可以由建设单位自绘或委托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绘制竣工图。

7. 乙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属于民用建设项目应于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属于工业建设项目，应于竣工验收后三十天内，将竣工结算件送交甲方进行审查。甲方应在接到竣工结算件后，民用建设十五天内，工业建设二十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异议，由经办银行审定拨款。

8.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对施工的土建工程质量负责保修一年（采暖工程在第一暖期内）。在保修期内，确由施工单位责任造成的屋面漏雨、管道漏水、漏气、堵塞等质量事故，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属于专业性建筑安装工程按国务院各有关主管部门的特殊规定办理。）

9. 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 第七条 违约责任和仲裁

1. 由于乙方责任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日期竣工，（以竣工验收合格日期计算）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给甲方按预算造价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属于包工不包料的，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给甲方按预算人工费千分之\_\_\_的逾期违约金。

2. 甲乙双方不得借故拖欠各种应付款项，如拖期不付，按银行的短期贷款利率偿付给对方逾期付款违约金。

3. 实行合理化建议奖和提前竣工奖的，甲乙双方应根据有关政策的规定，另订协议。

4.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发生合同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各级城乡建设委员会或双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解决不了的，可向建筑物或者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八条附则

1. 预算审查手续，由建设单位将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附施工图预算)送市建设工程合同预算审查处审查。要求鉴证的，可到建筑物所在地的区、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鉴证。

2. 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双方签订的施工准备合同(工程协议书)，可做为本合同之附件。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3. 招标工程，按《\_\_\_\_\_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暂行办法》签订合同。

4. 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甲方(发包方)： \_\_\_\_\_(盖章) 乙方(承包方)： \_\_\_\_\_(盖章)

工程负责人： \_\_\_\_\_(盖章) 工程负责人： \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单位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帐号：\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本合同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第九条合同附件

1. 工程项目一览表

2. 全部施工图纸。(合同正本有此件)

3. 施工图预算。(合同正本及建设银行有此附件)

4. 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一览表。

5. 有关协议：

(1)\_\_\_\_\_

(2)\_\_\_\_\_

(3)\_\_\_\_\_

(4)\_\_\_\_\_

6. 有关补充合同：

(1)\_\_\_\_\_

(2)\_\_\_\_\_

第十条合同份数及有效期限。

(1)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并分别报送双方业务主管部门副本一份；其余副本，由甲方送经办银行、建筑物所在地的区、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各一份备案。

(2)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并结清尾款后失效。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代理人：\_\_\_\_\_代理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五

乙方：

甲方将阜康佳苑7号楼太阳能安装工程承包乙方负责施工。为了保证工程质量及明确双方责任，双方依照《xxx经济合同法》、《工程安全安装条例》的具体情况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施工地点，在阜康佳苑7号楼，施工时间为\_\_结束。

二、太阳能工程为22套，太阳能安装费用为\_\_元(大写：\_\_元)，包括一切费用。工程结束以后，乙方经过试水、试压、调试，用户验收合格后，甲方付给乙方80%工程款，剩余工程款在试用一段时间后无问题，甲方全部付清余款。

三、乙方在太阳能安装期间，必须要严格遵守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法规规范，防止发生安全事故。若发生一切安全事故、人员伤害等



一切全部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关法律一切责任。与甲方没有任何一点责任。

四、乙方在施工期间，甲方须配合乙方施工，乙方一定要文明施工，

与施工工地用方保持良好关系，如果双方施工期间违背合同条例，要拿出

50%的违约赔偿给对方。

五、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招远市人民法院裁决处理。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六

乙方：

第一条 乙方所承揽的锅炉安装系包工包料。应保质，保量，保工期，保安全，保文明施工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第二条 甲方只提供一台2吨的蒸汽锅炉，其他设备及辅助件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乙方所有施工均应按照国家安全质量标准施工，锅炉安装使用应符合各项国家标准。

第四条 该锅炉承揽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

(元)。工程给付方式为分期给付安装前需给付工程款40%；

乙方的所有材料到厂后给付工程款30%；锅炉安装验收合格后给付工程款20%；剩余10%的工程款于验收合格起一年后给付。

第五条 施工工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完工，项目工期为 天。

第六条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设备使用安全及人员安全责任由乙方独立承担。

第七条 乙方按锅炉国家安装标准施工后，由乙方负责组织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双方责任与义务：

1、为乙方现场施工提供施工用电、场地，为乙方安装人员提供住宿。

乙方：

1、按合同和甲方的技术要求，确保安装工期与工程质量。

2、符合安全生产的要求，文明施工。

3、提供完整的工程资料。

4、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如未达到安装标准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承包方无条件拆除和重新施工。承包方应立即整改施工，直到符合约定的标准，工期不予顺延。

第九条 辅机设备须符合国家标准，保修一年(验收合格后起算)。

第十条 除锅炉单机外其余所有附属设备、材料均由乙方负责运送到甲方施工场地。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

1、如任一方违约，均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2、争议解决程序：按照《xxx合同法》的规定，双方友好协商，若协商不成，依法向阿荣旗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附辅机设备报价明细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20xx年 月 日 20xx年 月 日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七

发包人：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严肃履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

三、工程编号：\_\_\_\_\_

四、工程范围和内容：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略)。

五、工程造价：全部工程施工图预算造价人民币\_\_\_\_\_元，其中：人工费\_\_\_\_\_元(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略)。

## 第二条 工程期限

全部工程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各单项工程开、竣工日期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略)。

二、施工前各项准备工作，双方应根据工程协议书中第三条规定，别负责按时完成。

三、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顺延期限，应由双方及时协商，签订协议，并报有关部门备案。

1. 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而被迫停工者；
2. 因甲方变更计划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3. 因甲方不能按期供图、供料、供设备或所需之材料、设备不合要求，而被迫停工不能顺利施工者。

## 第三条 物资供应

一、全部工程所需的物资按下列第( )项供应方式办理。

1. 特殊材料、统配部管材料及统配部管的机电产品，均由甲方负责采购，供应至乙方指定地点。其他材料由乙方负责采购供应。

2. 统配部管材料，由乙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调剂使用，特殊材料及统配部管的机电产品，由甲方负责采购供应至乙方指定地点，其他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采购供应。

3. 包工不包料工程，全部材料、设备由甲方采购供应到现场或指定的加工地点。

二、由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和设备的品种、规格、数量及进场期限(详见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略)。

三、成套设备和非标准设备，由甲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及加工，引进成套设备在交付乙方前，由甲方负责检验。甲方委托乙方总包承办设备订货及非标准设备加工，应另签订协议。

四、工程所需材料，如因供应部门的规格、品种或材质不能满足工程要求，必须以其他规格、品种代替或加工处理时，应事先取得原设计单位和甲方同意，并由三方签订协议后实行。由于代用或加工而发生的量差、价差及加工费，应按现行规定办理结算。

五、凡应附有合格证明的材料，在进场时必须由供应方负责验证;如无合格证明，必须经供应方试验合格后方准使用，其试验费用，应由供应方负担。因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对有出厂合格证明的材料要求重新试验，其试验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六、由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和设备，如未按期供应、或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经双方努力仍无法解决，因此造成乙方的损失，应由甲方负担。

## 第四条 工程款结算

一、全部工程造价的结算方式按下列第( )项规定办理。

1. 以审查后的施工图预算加增减变更预算进行结算。
2. 按施工图预算加包干系数确定的包干造价结算，包干范围以外的费用，另按有关规定付款。
3. 按标准施工图单方造价包干结算，包干范围以外的费用，另按有关规定付款。
4. 包工不包料工程，按预算定额规定的人工费结算。
5. 招标的工程，按中标的价款结算。

二、工程款拨付与结算办法，按现行规定办理(详见附件略)。

## 第五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乙方要依据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以及设计要求组织施工，要全部达到合格。

二、要坚持按图施工，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如遇下列情况给对方造成窝工、返工、材料、构件的积压、施工力量和机构调迁等损失，应由责任方负担。

1. 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部分，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由甲方在七天内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经甲乙双方签订协议后，方准施工。
2. 在施工中，如遇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应在施工前，按审批程序重新报批，经审查处审核工程预算，经办的银行审查投资后，并由甲乙双方签订协议，方可施工。否则，任何一方不得强行施工。

4. 在施工中，如发现甲方投资不足，不能按时拨付工程进度款，而中途停建、缓建，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手续。如甲方未届时参加，乙方可自行检查验收，甲方应予承认。

四、甲乙双方在施工中遇到工程增项，应按定额管理办法报批。变更工程协议所附的变更预算，应在施工前及时送经办的银行，作为结算工程款之依据。

## 第六条 竣工验收、结算与保修

一、乙方在单项工程竣工前五日将验收日期以书面通知甲方届时验收，如甲方不能按时参加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取得乙方同意后，另订验收日期，但甲方须承认竣工日期，如再不按时参加验收，其所发生的管理费和各项损失均由甲方承担。并偿付给乙方按预算造价每日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二、竣工工程验收合格，从验收之日起三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甲方不能按期接管，致使验收后的工程发生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三、某项工程中的单位工程，如需单独移交甲方，在移交时，双方应办理中间验收手续，作为该单位竣工工程验收之依据。

四、在进行竣工工程验收中，如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规定，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并在双方议定的措施和期限内完成。经验收合格后，再行移交。由此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偿付给甲方按预算造价每日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五、工程已基本竣工，如遇某种材料或设备双方均无法解决，致使该项工程不能全部按期竣工，经双方研究同意，可做减项竣工，并对已完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

1. 增减变更文件和其他洽商记录;
2.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和中间交工验收记录;
3. 工程竣工后, 应绘制竣工图, 工程变更不大的由施工单位在原施工图上加以说明, 提交建设单位存档。工程变更较大的, 可以由建设单位自绘或委托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绘制竣工图。

七、乙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 属于民用建设项目应于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 属于工业建设项目, 应于竣工验收后三十天内, 将竣工结算件送交甲方进行审查。甲方应在接到竣工结算件后, 民用‘建设十五天内, 工业建设二十天内审查完毕, 如到期未提出异议, 由经办的银行审定拨款。

八、工程竣工验收后, 乙方对施工的土建工程质量负责保修一年(采暖工程在第一个采暖期内)。在保修期内, 确由施工单位责任造成的屋面漏雨、管道漏水、漏气、堵塞等质量事故, 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属于专业性建筑安装工程按国务院各有关部门的特殊规定办理)。

九、工程未经验收, 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 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 由甲方承担责任。

## 第七条 违约责任和仲裁

一、由于乙方责任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日期竣工(以竣工验收合格日期计算), 每逾期一天, 应当给甲方按预算造价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属于包工不包料的, 每逾期一天, 应偿付给甲方按预算人工费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

二、甲乙双方不得借故拖欠各种应付款项, 如拖期不付, 按银行的短期贷款利率偿付给对方逾期付款违约金。



三、实行合理化建议奖和提前竣工奖的，甲乙双方应根据有关政策的规定，另订协议。

四、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发生合同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各级城乡建设委员会或双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解决不了的，可向建筑物所在地的区、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者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八条 附则

一、预算审查手续，由建设单位将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附施工图预算)送市建设工程合同预算审查处审查。要求鉴证的，可到建筑物所在地的区、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鉴证。

二、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双方签订的施工准备合同(工程协议书)，可作为本合同之附件。

三、招标工程，按《\_\_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暂行办法》签订合同。

四、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 第九条 合同附件

一、工程项目一览表。

二、全部施工图纸(合同正本有此附件)；

三、施工图预算(合同正本及建设银行有此附件)；

四、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一览表。

五、有关协议：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 六、有关补充合同：

1. \_\_\_\_\_

2. \_\_\_\_\_

#### 第十条 合同份数及有效期

一、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并分别报送双方业务主管部门副本一份；其余副本，由甲方送经办的银行、建筑物所在地的区、县工商管理各一份备案。

二、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并结清尾款后失效。

建设单位(发包人)(盖章)\_\_\_\_\_

工程负责人：(盖章)\_\_\_\_\_

建设单位：(承包人)(盖章)\_\_\_\_\_

工程负责人：(盖章)\_\_\_\_\_

市建设工程合同预算审查处(盖章)\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发包方：\_\_\_\_\_

承包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4. 工程范围和内容：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 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_\_\_\_\_天（日历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2. 本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 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_\_\_\_\_天，不能交承包方施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或电源未按规定接通，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2) 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缺陷，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者。

(3) 不属包干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计变更；提供的工程地质资料不准，使基础超深；施工方法与设计规定不符而增加工程量影响进度者。

(4) 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8小时以上者。

(5) 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6) 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7)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 第三条 工程合同总价

1.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

2. 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 合同总价内经双方确认的暂估价变化；

(3) 重大设计发生变更；

(4) 基础超过设计深度；

(5) 在施工中新增加了工程项目；

(6) 其它\_\_\_\_\_。

###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

1. 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等物资的供应方法，经双方协商按附件第\_\_\_\_\_办理。

2. 材料、设备供应范围的划分和检验：

(1) 进口特殊材料、有色金属统配、部管物资和二、三类电机

产品，由发包方组织供应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如在规定交货地点之外交货，其发生的超运距运费和其他费用由发包方负责。

(2)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由发包方负责招标、定货、供应和商品检验后交付承包方。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设库保存，安装时交付承包方妥善保管，不得挪用，丢失或损坏。

(3)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除在“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明细表”明确由发包方供应外，其余材料均由承包方组织供应。

(4)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都要检查验收，签交物资验收合格单方可进场，已进场的物资未经发包方许可签署出场证书，不得运出场外。

(5)已进场的物资，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供料一方必须迅速将其运出场外。

(6)具有合格证书的建筑材料、设备，任何一方如有异议要求检验时，可以重新检验，检验后如属合格产品，其检验费用由要求检验的一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检验费用由供料一方负担。

(7)没有合格证书，且未经试验鉴定或经过试验鉴定为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等，双方均不得用于本工程。若属材料人员失职或其它原因造成不良后果，由责任一方负责。

(8)任何一方强迫对方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和构配件于本工程的，都要签证记录在案，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强迫一方负责。

### 3. 材料价差及实物价格的结算。

(1)发包方提交的主要材料指标，由承包方采购供货的，应根

据指标的性质、发生的政策性调价等，以建筑安装材料预算价格为依据，逐项计算出原价价差或预算价差，均由发包方负责补差。此价差未包括在本合同承包造价之内的，不得列入工程直接费。

(2) 发包方提供的主要材料实物，按发包方提供实物时建筑安装材料价格结算价款。

(3) 除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外，发包方指定厂家、品种让承包方购买和供应其所指定的材料、设备的，其价款按实结算。

(4)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代购的材料、设备，按双方商定的价格，由承包方收取代购款包干使用，发包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一天内一次付清。

(5) 发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指标或实物，必须是本合同工程用的材料和设备，规格品种与实际需要不相符时，由承包方协助进行调剂串换使用，由发包方给付承包方劳务费\_\_\_\_\_元(或承包方不收取劳务费)。

(6) 发包方供应的木材、成材指标或实物、硬杂木均按有关规定办理，其量差、价差由发包方承担。

## 第五条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 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的监督检查。

2. 发包方聘用的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必须以书面通知承包方其姓名、身份、所承担的任务。

3. 承包方确定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专门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4. 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的影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5. 隐蔽工程由承包方自检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检查验收，监理工程师接到通知后\_\_\_\_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监理工程师未接的检查验收，承包方经质量检查部门检验确认后，即可隐蔽继续施工，发包方应予承认并办理检验合格手续。如提出异议，经复查合格者，其费用由发包方负责；不合格者，由承包方负责，因此而造成工期损失由责任方负责。

6. 电气照明、通风、水暖、卫生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竣工后，必须按照\_\_\_\_\_等有关规定进行技术检验。属于单体试车，由承包方负责进行。无论由谁负责试车，双方均应相互配合，共同进行。

试车中需要的动力、燃料、油料、材料、仪器、专用工具、技术劳务费用等，由发包方提供。其费用包括在定额内的，由承包方负担；定额中未包括的，由发包方负担。

7. 设备安装工程，由承包方会同发包方将已完工程(设备基础)向安装单位办理中间交工手续，并作为竣工验收的依据。

8.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说、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9. 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如发包方拖延接收，其保管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交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属施工原因造成的，按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由承包方负责修好再进行检验。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10. 已竣工未验收工程，在交工前由承包方负责保管，发包方不得动用，若发包方已经使用，即视同交验。由于承包方原因，应交工验收而不交不验的工程，除按拖延工期条款处理外，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1. 工程交工验收后，土建工程保修期为1年，采暖工程为一个采暖期，水电保修期为半年。保修证书在交工验收后由承包方填写交给发包方。

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发包方应书面通知承包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在保修期内承包方拒不修理时，发包方可动用预留保修款请人修理，超支部分应由承包方负担。

## 第六条 施工设计变更

1. 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均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发包方、承包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2. 施工图的重大修改变更，必须经原批准、设计单位同意，并于修改前\_\_\_\_\_天办理设计修改议定单。设计修改议定单经发包方签证后，承包方才予实施。议定单和修改图纸发



出份数与施工图份数相同，并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

3. 当修改图纸属于设计错误、设备变更、建筑面积(容积)增加、结构改变、标准过高、工艺变化、地质条件与设计不符实际时，其增加的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责任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4. 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有关规定分配。

5. 在工程施工中发生下列各项事实之一时，承包方必须立即以书面通知发包方，要求确认。确认的事实必须在限期内解决。不能如期解决而造成停工的，工期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 (2) 设计图纸和设计

文件表示不明确或有错误及遗漏，图纸与说明书不符；

(3) 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中未标明的施工条件发生了预料不到的特殊困难等。

合同附件：

(1) 工程项目一览表(附表一)；

(2) 全部施工图纸；

(3) 施工图预算；

(4) 发包方负责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附表二)；

(5) 国家(或省、自治区、市政府、计委、建委等有关单位)对工程的批准投资计划、计划任务书等\_\_\_\_\_份文件。

上述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正本\_\_\_\_\_份，其中发包方执\_\_\_\_\_份，承包方执\_\_\_\_\_份，副本\_\_\_\_\_份，分别报送业务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银行备案。

发包方(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挂：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承包方(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挂：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甲方：（简称甲方）

乙方：（简称乙方）

###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贵阳工程机械市场配件区工程建筑面积：（约41000m<sup>2</sup>）按建设方给施工方结算的面积为准。结构形式： 框剪。

二、 承包方式： 包人工费用、包质量、包定额辅料、包工期、包机具等。

### 三、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给排水、强弱电、室内外消防、通风（工作内容详见附件1）。

### 四、 工程承包费用及结算方式：

计价方法：

(1)、本工程计价单位以建筑面积计算，竣工后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结算，(具体见附件1)。

(2)、付款方式：乙方进场垫资三个月，甲方审核后按已完工程量的80%支付工程款，之后按月进度工程量的80%支付工程款(按附件2进行计算)，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足95%，留5%为工程质量维修金，两年内保修完毕一次性付清。

五、其它：

1、如乙方延误工期，工程质量达不到要求，不服从甲方管理，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完成工程量的50%付给乙方(按附件2进行结算)。

2、乙方不提供相关资质，但需交纳1万元资质挂靠费用。

3、消防检测费及消防部门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

4、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双方签章。

5、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20\_\_年\_\_月\_\_日 20\_\_年\_\_月\_\_日

合同编号

发包方：\_\_\_\_\_

承包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计划批准单位及文号\_\_\_\_\_;
4. 工程范围和内容: 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 第二条 工程期限

1. 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_\_\_天(日历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2. 本工程开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3. 如遇下列情况, 经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签证后, 工期作相应顺延, 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 (1) 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_\_\_天, 不能交承包方施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 或电源未按规定接通, 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 (2) 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 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缺陷, 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者。
  - (3) 不属包干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计变更;提供的工程地质资料不准, 使基础超深;施工方法与设计规定不符而增加工程量影响进度者。
  - (4) 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8小时以上者。

(5) 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6) 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7)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 第三条 工程合同总价

1.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

2. 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 合同总价内经双方确认的暂估价变化；

(3) 重大设计发生变更；

(4) 基础超过设计深度；

(5) 在施工中新增加了工程项目；

(6) 其它。

###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

1. 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等物资的供应方法，经双方协商按附件第\_\_办理。

2. 材料、设备供应范围的划分和检验：

(1) 进口特殊材料、有色金属统配、部管物资和二、三类电机产品，由发包方组织供应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如在规定交货地点之外交货，其发生的超运距运费和其他费用由发包方负

责。

(2)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由发包方负责招标、定货、供应和商品检验后交付承包方。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设库保存，安装时交付承包方妥善保管，不得挪用，丢失或损坏。

(3)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除在“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明细表”明确由发包方供应外，其余材料均由承包方组织供应。

(4)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都要检查验收，签交物资验收合格单方可进场，已进场的物资未经发包方许可签署出场证书，不得运出场外。

(5)已进场的物资，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供料一方必须迅速将其运出场外。

(6)具有合格证书的建筑材料、设备，任何一方如有异议要求检验时，可以重新检验，检验后如属合格产品，其检验费用由要求检验的一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检验费用由供料一方负担。

(7)没有合格证书，且未经试验鉴定或经过试验鉴定为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等，双方均不得用于本工程。若属材料人员失职或其它原因造成不良后果，由责任一方负责。

(8)任何一方强迫对方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和构配件于本工程的，都要签证记录在案，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强迫一方负责。

### 3. 材料价差及实物价格的结算。

(1)发包方提交的主要材料指标，由承包方采购供货的，应根据指标的性质、发生的政策性调价等，以建筑安装材料预算价格为依据，逐项计算出原价价差或预算价差，均由发包方

负责补差。此价差未包括在本合同承包造价之内的，不得列入工程直接费。

(2) 发包方提供的主要材料实物，按发包方提供实物时建筑安装材料价格结算价款。

(3) 除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外，发包方指定厂家、品种让承包方购买和供应其所指定的材料、设备的，其价款按实结算。

(4)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代购的材料、设备，按双方商定的价格，由承包方收取代购款包干使用，发包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一天内一次付清。

(5) 发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指标或实物，必须是本合同工程用的材料和设备，规格品种与实际需要不相符时，由承包方协助进行调剂串换使用，由发包方给付承包方劳务费\_\_\_\_元(或承包方不收取劳务费)。

(6) 发包方供应的木材、成材指标或实物、硬杂木均按有关规定办理，其量差、价差由发包方承担。

## 第五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 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的监督检查。

2. 发包方聘用的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必须以书面通知承包方其姓名、身份、所承担的任务。

3. 承包方确定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专门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4. 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的影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5. 隐蔽工程由承包方自检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检查验收，监理工程师接到通知后\_\_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监理工程师未接的检查验收，承包方经质量检查部门检验确认后，即可隐蔽继续施工，发包方应予承认并办理检验合格手续。如提出异议，经复查合格者，其费用由发包方负责；不合格者，由承包方负责，因此而造成工期损失由责任方负责。

6. 电气照明、通风、水暖、卫生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竣工后，必须按照

(1)\_\_\_\_\_；(2)\_\_\_\_\_；(3)\_\_\_\_\_等有关规定进行技术检验。属于单体试车，由承包方负责进行。无论由谁负责试车，双方均应相互配合，共同进行。

试车中需要的动力、燃料、油料、材料、仪器、专用工具、技术劳务费用等，由发包方提供。其费用包括在定额内的，由承包方负担；定额中未包括的，由发包方负担。

7. 设备安装工程，由承包方会同发包方将已完工程(设备基础)向安装单位办理中间交工手续，并作为竣工验收的依据。

8.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说、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9. 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

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如发包方拖延接收，其保管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交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属施工原因造成的，按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由承包方负责修好再进行检验。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10. 已竣工未验收工程，在交工前由承包方负责保管，发包方不得动用，若发包方已经使用，即视同交验。由于承包方原因，应交工验收而不交不验的工程，除按拖延工期条款处理外，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1. 工程交工验收后，土建工程保修期为1年，采暖工程为一个采暖期，水电保修期为半年。保修证书在交工验收后由承包方填写交给发包方。

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发包方应书面通知承包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在保修期内承包方拒不修理时，发包方可动用预留保修款请人修理，超支部分应由承包方负担。

## 第六条 施工设计变更

1. 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均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发包方、承包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2. 施工图的重大修改变更，必须经原批准、设计单位同意，并于修改前\_\_天办理设计修改议定单。设计修改议定单经发包方签证后，承包方才予实施。议定单和修改图纸发出份数与施工图份数相同，并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

3. 当修改图纸属于设计错误、设备变更、建筑面积(容积)增加、结构改变、标准过高、工艺变化、地质条件与设计不符实际时,其增加的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责任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4. 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有关规定分配。

(3) 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中未标明的施工条件发生了预料不到的特殊困难等。

确认的事实必须在限期内解决。不能如期解决而造成停工的,工期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本\_\_份,其中发包方执\_\_份,承包方执\_\_份,副本\_\_份,分别报送业务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银行备案。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盖章): 鉴(公)证意见

地址: 地址: 经办人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鉴(公)证机关(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电挂： 电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_\_\_\_\_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至

年 月 日

发包方：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严肃履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 工程名称： \_\_\_\_\_

2. 工程地点： \_\_\_\_\_

3. 工程编号： \_\_\_\_\_

4. 工程范围和内容： 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5. 工程造价： 全部工程施工图预算造价人民币\_\_\_元，其中：人工费\_\_\_元\_\_\_\_\_(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 第二条 工程期限

全部工程自\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年\_\_月\_\_日竣工(各单项工程开、竣工日期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2. 施工前各项准备工作，双方应根据工程协议书中第三条规定，分别负责按照完成。

3.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顺延期限，应由双方及时协商，签订协议，并报有关部门备案。

(1) 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而被迫停工者；

(2) 因甲方变更计划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3) 因甲方不能按期供图、供料、供设备或所需之材料、设备不合要求，而被迫停工不能顺利施工者。

甲方(发包方)：\_\_\_\_(盖章) 乙方(承包方)：\_\_\_\_(盖章)

工程负责人：\_\_\_\_(盖章) 工程负责人：\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 单位地址：\_\_\_\_

开户银行：\_\_\_\_ 开户银行：\_\_\_\_

帐号：\_\_\_\_ 帐号：\_\_\_\_

电话：\_\_\_\_ 电话：\_\_\_\_

本合同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八

供方(乙方)：

## 一、工程项目

1、 工程名称：

2、 交货及安装工程地点：

## 二、项目总造价

1、 本路灯项目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

2、 整个路灯项目必须满足甲方认可的设计方案的功能要求，以甲方审定的设计、施工方案为标准，在此基础上价格不再作任何调整(甲方要求增加的工程除外)。

## 三、款项支付

1、 签订合同之日起\_3\_日内甲方安排总工程款的30%作为生产预付款。

2、 货到施工现场后\_3\_日内甲方付总工程款的85%；

3、 工程全部完工，通过甲方及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再付总工程款的95%。

4、 预留质量保证金5%，一年期满后在 5日内付清工程质保金。

## 四、供货及安装：

1、 本路灯工程安装施工日期总计 个工作日内完成路灯安装施工项目。

2、 本路灯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施工安装规范进行施工。

3、 在安装过程中，因为不可抗力的因素、甲方责任、变更设计或其他原因所造成的安装方式改变、工期延误的，甲乙双

方可协商解决。

## 五、安全责任

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凡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五、维修保养

##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互相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起即日生效。

八、其他约定事项：无。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2023年窗帘安装承包合同优秀篇九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互惠互利原则，就“汴阳楼迎宾馆工程”中央空调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事宜，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汴阳楼迎宾馆工程

2、工程地址：灵璧县迎宾大道西侧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

三、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20xx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20xx年 月 日

四、承包范围及内容：

(1)变频多联空调机组的采购及安装；

(2)空调系统风管、铜管、支吊架材料及附件采购、制作、安装。

(3)空调系统保温材料的采购及保温施工；

(4) 空调系统的调试；

(5) 根据装修图纸作空调系统的二次深化设计，并附主要设备，材料清单和中央空调配置清单以及提供每个房间设计的室内温度值，噪音值，必须满足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标准，规定。经甲方审核。

(6)压缩机必须是全变频，压缩机和变频器必须是原装进口设备。

(注：1、空调电施的范围：负责室内机控制线缆的敷设，室内、外主机的电源线由甲方将线缆放至用电设备处，由乙方负责接线调试)(控制线缆的敷设，室内、室外机的电源线的



敷设到位都有乙方负责，电源点甲方指定)

2、室外机设备土建基础不在乙方施工范围之内)。

## 五、工程价款及给付方式

1、工程价款：本合同工程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万元(小写 1500万元)。（设备款和工程款分开)

1.1、本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工作应承担的费用；承包人承担办理本工程所涉及全部费用(含勘察费用、设计费用等)；承包人承担本工程发生的设备材料检测费用、工程未交付发包人前的成品保护费用、验收费用、质保费用、管理费、利润、税费、运输费、各类保险费、各类工具机械使用费、主管部门应收取的费用、监理费用和施工产生的水费、电费等；承包人承担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工程保险、施工人员人身保险等保险费；应属承包人承担的其他费用。

1.2、本工程属于“交钥匙工程”一切与本工程相关的费用均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2、付款方式：工程价款支付，经甲乙双方协商按以下办法办理：

(1)主体工程结构封顶(不含二次结构)7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20%的预付款。

(2)以后的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每月25日承包人向发包人、监理单位提交当月的已完工程量报表，次月5日前发包人、监理单位核对完毕并向承包人支付上月核定工程量价款的75%为进度款，以此类推逐月支付。

(3)全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发包方支付

合同价款的90%。

(4) 1年质保期满，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5%。

(5) 2年质保期满，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支付剩余的合同价款。

3、承包人提前15日向发包人提供当期应付合同价款同等金额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延期支付违约责任。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发票真实、合法、有效，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六、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工程质量：合格

2、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3、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实验、试压、测试报告。

4.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的温度检测和噪音检测的检测设备和技术支持。

## 七、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指派（联系电话： ）为甲方现场代表，负责协调处理施工现场相关事宜。

2、为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电接驳点。

3、对乙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安全进行指导、督促和检查，并提出整改意见。

4、组织工程验收。

5、乙方必须无条件的服从甲方的指令。

##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指派（联系电话： ）为现场代表，负责协调处理施工现场相关事宜。

2、编报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用水用电计划，开竣工通知书，隐蔽工程验收单，并及时送甲方，经甲方和监理批准后实施。

3、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和国家颁发的《通风与空调工程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达到国家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并保证能通过综合竣工验收。

4、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工程清单约定的设备品牌完成本工程，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若有上述情形，扣除该部份工程款并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采购的设备必须是符合国家标准并经相关部门检验合格的产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关产品的合格证。

6、乙方应服从甲方指挥和管理，自觉遵守施工现场相关管理制度，不得违章作业。

7、自行负责施工用水、用电的搭接；

8、自行保护好已完工的成品或半成品，若有损坏或遗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9、协调与其它分包单位的关系，维护施工秩序，确保工程按期顺利完工。

10、做好施工组织管理，及时清除安装垃圾，做到文明施工，工完场清。

11、乙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施工记录，整理好施工技术资料、检测资料和实验资料。分部、分项每道工序完工后由乙方填写自检资料，填写资料所用表格必须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施工完成后向甲方交付完整合格的竣工资料1套(乙方提供的资料应满足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的要求)。

## 八、安全生产责任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现行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相关规范;做到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严格控制施工噪音、粉尘污染，及时清运建筑垃圾;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 九、质保期:

质保期24个月，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进场处理。

## 十、售后服务

1、保修标准按国家“三包”标准实施。

2、在保修期内，一旦出现工程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在2小时内赶到现场排除故障，直到恢复正常运行，如在该过程中因维修停用空调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在保修期内，乙方采购的设备材料正常使用下出现的故障

和损坏，均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更换。

4、安排专业人员操作演示直至甲方学会正确操作。

5、保修期外，甲乙双方另行签订保修协议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上门维修。甲方承担相应费用。（具体费用由双方协商）

6、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整体工程保修24个月（但因甲方原因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7、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若属安装、设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属操作使用不当等问题由甲方承担费用。

8、工程质保期外，乙方提供免费的终身技术服务，对损坏备件备品只收取成本费。

8、在保修结束前，乙方配合甲方对工程设备进行全面性能检查，同时负责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和规范要求或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

3、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用权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其它条款。

4、乙方不能达到每个房间所设计的温度值和噪音值，应视为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要求，应承担违约责任。

5. 请合约部明确违约的罚款细则。

##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起诉。

## 十三、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共同信守执行。